

# 南宁师范大学文件

南师发〔2019〕167号

---

## 关于印发《南宁师范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 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经第二十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将《南宁师范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南宁师范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群团工作的部署，根据共青团中央、教育部《关于在高校实施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的意见》和《南宁师范大学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要求，全面推进我校学生素质教育，补充完善综合素质高、创新创业能力强的人才培养体系，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现就我校实施“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以下简称“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 一、重要意义

第二课堂学分，主要是指在校大学生在完成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的课程和实践环节（即第一课堂）之外，结合所学知识和自身特点，利用业余时间所进行的科研和实践活动，涵盖思想政治与道德修养、科技学术与创新创业、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文化艺术与身心发展、社会工作与校内活动、通过行业技能考试与其他课程等七个方面。

实施“第二课堂成绩单”是学校共青团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服务学校育人中心工作，深化学校共青团改革，服务青年成长成才的重要举措和有力抓手；是高校共青团在融入教育改革、深化自身改革创新、契合学生成长需求等方面的必然选择和应有作为；能有效实现共青团工作向全校学生的全覆盖，进一步提升共青团组织的全面活跃度；能充分发挥第二课堂活动在学校育人体系中的作用，促进青年学生综合素质的提高；能有效提升

学生参与第二课堂活动的倾向、喜好、频率，不断调整和创新第二课堂活动的内容和类型，更好地服务学生成长成才；能更好地解决第二课堂活动易开展难记录的问题。

## 二、基本原则

**（一）明确定位。**服务学校育人根本任务，将第二课堂作为第一课堂的有机补充，作为学校人才培养的重要组成部分，推进第二课堂与第一课堂互动互补、互相促进。

**（二）打造引擎。**把推行“第二课堂成绩单”作为学校落实新形势下共青团深化改革的新引擎，统一认识，全力推动。

**（三）注重实效。**本着忠于事实、便于操作、易于推广的原则，在工作设计中重科学实用、重学生体验，不贪大求全。

## 三、实施目标

实施“第二课堂成绩单”，主要围绕学校育人的中心工作，在引导青年学生坚持学业为主的同时，将“第二课堂成绩单”建设纳入学校人才培养计划，针对大学生学习就业创业、创新创造实践、身体心理情感、志愿公益和社会参与等普遍需求，对第二课堂活动课程设置、课程实施、指导教师、活动内容等进行制度化、规范化设计，从工作内容、项目供给、评价机制等方面进行系统设计和整合拓展，客观记录、认证学生参与“第二课堂”活动的经历和成果；同时加强与学校相关部门、政府有关职能部门以及社会机构合作，进而推动“第二课堂成绩单”成为学校人才培养评估、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社会单位选人用人的重要依据。

#### 四、成立第二课堂学分认证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校长

副组长：分管学生、教学工作的校领导

组 员：校团委、教务处、学生工作部（处）、创新创业学院、宣传部、网络信息中心及各学院负责第二课堂学分认证的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第二课堂学分认证中心，第二课堂学分认证中心办公室设在校团委，由校团委书记兼任主任，教务处、学生工作部（处）、创新创业学院负责人任副主任，并配备专职团干部1名，兼职学生管理员若干，具体负责日常事务工作。

各学院成立第二课堂学分认证工作小组，由院长任组长，分管学生工作的党委副书记和分管教学工作的副院长为副组长，有专门的工作人员具体负责本学院第二课堂学分认证工作。

开展学生第二课堂相关校园文化活动的各职能部门成立学分认证工作小组，部门负责人任组长，有专门的工作人员负责本部门第二课堂活动的发布、审核以及学生第二课堂学分的审核、认定。

#### 五、工作任务

##### （一）校团委

- 1.统筹推进我校“第二课堂成绩单”工作；
- 2.制定《南宁师范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管理办法》；
- 3.规范第二课堂课程的发布审核流程，明确学生参与第二课堂活动的记录、审核、评价、反馈、申诉的各个环节，做到便捷、

透明、公开、公平；

4.针对各层级第二课堂工作小组开展专门的业务能力和系统操作培训；

5.积极协调校内有关部门，争取政策、经费、资源等方面支持；

6.按照实施方案、办法，建课程、建机制、建队伍、建平台、出产品，分步骤推进试点；

7.发布校团委及校级组织层面第二课堂活动；

8.审核2018级及以后入学的所有学生第二课堂学分，并报送教务处；

9.结合“到梦空间”数据，了解学生开展第二课堂情况，并及时作出调整，实现共青团的工作向全校学生的全覆盖，提高共青团工作的活跃度；

10.结合我校三全育人体系，合理规划第二课堂内容，充分发挥第二课堂在育人体系中的作用，提高全校青年综合素质；

11.及时总结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和问题；

12.为学生形成一张“第二课堂成绩单”。

13.总结工作开展情况，进一步完善相关配套制度。

## **（二）教务处**

1.增加2—6学分至第二课堂学分，并将第二课堂学分纳入2018级及以后的人才培养方案；

2.负责本部门第二课堂活动的发布、审核以及学生第二课堂学分的审核、认定；

3.提供新生班级、学生相关信息，便于“到梦空间”系统的信息录入。

### **（三）学生工作部（处）**

1.利用易班网开设《新生入学教育》网络课程，组织开展学校《义工》实践活动；

2.负责本部门第二课堂活动的发布、审核以及学生第二课堂学分的审核、认定。

### **（四）创新创业学院**

1.负责制定《南宁师范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管理办法》中的创新创业类学分；

2.负责本部门第二课堂活动的发布、审核以及学生第二课堂学分的审核、认定。

### **（五）宣传部**

1.负责在校内网站、LED等宣传“第二课堂成绩单”；

2.负责本部门第二课堂活动的发布、审核以及学生第二课堂学分的审核、认定。

### **（六）网络信息中心**

负责第二课堂学分认证中心电脑设备的调试及网络的设置，确保认证中心网络状态良好。

### **（七）各学院**

1.结合本学院专业特点和工作实际，负责制定、上报本学院各项第二课堂实践课程的实施计划与方案，确定活动内容、活动安

排和指导教师，并组织活动的开展；

2.负责本学院第二课堂课程学分和成绩的认定，将学生提交的学分和成绩认定书面申请及相关证明材料存档备查，并由学生所在学院教学办公室在教务管理系统中及时录入学生成绩；

3.要高度重视第二课堂课程的教学工作，认真组织，严格教学。对因项目活动组织部门及指导教师管理不严，造成不良影响的，将予以通报批评。对指导教师弄虚作假者，查实后比照“教学事故”进行处理，对学生弄虚作假者，比照“考试作弊”进行处理，并取消学生所获得的相关学分和成绩。

## 七、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开展“第二课堂成绩单”是学校创新人才培养，深化学校共青团改革的重点项目。各学院及需要开展第二课堂的职能部门需成立相应工作小组，组建工作队伍，明确责任、突出重点，以严的态度、实的作风扎实组织实施好此项工作。

**（二）强化考核，探索创新。**各学院要把开展“第二课堂成绩单”作为学院党建带团建的重要内容，第二课堂学分认证中心将定期督导各学院“第二课堂成绩单”开展情况，对组织不力、推进迟缓、效果不佳的单位进行通报。各学院要根据本实施方案，结合学院工作实际，在把握和遵循基本原则的基础上，发挥主观能动性，强化阵地建设，探索“第二课堂成绩单”的新规律、新实践、新做法，努力形成可传播、能复制、易借鉴的成功案例经

验。

**（三）营造氛围，扩大影响。**各学院要做好宣传动员和活动推广工作，充分运用新媒体等手段，大力宣传实施过程中的有效成果。